

证券代码：872625

证券简称：青聚能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青海聚能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鑫路 6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0 日以书面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建民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及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18 年度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现就 2018 年度具体工作情况拟定了《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结合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公司编制了《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6,892.19 万元，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及《2018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审计工作需要，更换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拟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的股东权益合计 3,076.63 万元，负债 81,610.60 万元，总资产 84,687.24 万元，公司总股本为 15,100.00 万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6,892.19 万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

的规定，公司对此进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拟采取制定切实可行的生产经营、市场营销方案，释放产能、提高产量；调整产品结构、积极拓展销路，提升盈利能力，弥补亏损；引进战略投资者，向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等方式提升经营管理水平。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工商部门的有关要求，《公司章程》第八条中的经营期限由现在的长期修订为 2008 年 9 月 23 日至 2028 年 9 月 22 日；第十条中增加：EB 炉技术成果形成与转让；EB 炉专用设备制造、销售；EB 炉专业技术服务；钛及钛合金 EB 炉熔炼研究与试验发展。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青海聚能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对《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补充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议案》和《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进行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将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会议召开时间如有变动，将另行发布相关公告予以通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建民、李秉奎、唐增辉、张科全进行表决权回避，因剩余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4 月 20 日，我公司向西宁创投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1500 万元）整，期限 1 年，

借款利率为 8%，按月付息，2019 年 4 月 20 日该笔借款到期还本，现拟申请此笔借款展期一年，并申请由股东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笔借款提供担保。本次偿还借款的资金来源是生产经营中的流动资金，续借后的资金仍然作为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活动中。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建民、李秉奎、唐增辉、张科全进行表决权回避，因剩余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关于补充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从控股股东青海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入 245 万元的关联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无息借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29 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建民、李秉奎、唐增辉、张科全进行表决权回避，因剩余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无法形成有效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批准。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海聚能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青海聚能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